**出国留学申请单位推荐意见表**

（学院填写，仅用于受理单位填写推荐意见，此版本**不是**递交的纸质版）

单位联系人：浙江大学-研究生院

单位名称：浙江大学 本单位留学主管部门：研究生院

联系人： 胡非 电话： 0571-88981407 传真： 0571-87951395 电子信箱：fayhu@zju.edu.cn

通讯地址：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塘路866号 浙江大学研究生院 ，邮政编码 ： 310058

被推荐人姓名:

1. 申请人所在单位需承担以下责任和义务： ①制定本单位国家公派出国留学管理办法，统筹考虑“选拔、派出、管理、回国”各环节，加强目标和过程管理。 ②对申请人的政治思想、道德品行、学术诚信、身心健康情况、申请资格、综合素质、发展潜力、出国留学必要性、学习计划可行性等方面进行审核（评审）后出具有针对性的单位推荐意见。 ③在留学人员录取后，及时了解其思想动向，对存在问题的人员不予派出。在留学人员派出前，开展行前教育，将思想政治教育和爱国主义教育纳入培训内容，加强心理、精神、道德和诚信等方面的教育指导，协助其办理出国手续。 ④在留学人员派出后，保持定期联系，加强指导，做好在外管理和按期回国工作。 ⑤在留学人员回国后，进行考核，确保留学效益，定期进行总结。

  所在单位对以上责任和义务是否知悉: □是 □否

2.申请人政治思想、道德品行、学术诚信、身心健康方面是否合格：□合格 □不合格

（请对申请人以上方面进行严格审核，任一方面存在问题的，应选择“不合格”，并予说明，请控制在100个字符以内）

3. 申请人的申请材料和申请表内容是否属实： □是 □否

(请对申请材料和申请表内容进行严格审核，如有不属实之处，请予说明，请控制在50个字符以内)

4.该同志系本单位：

□正式职工，已工作\_\_\_\_年；

□在读硕士生，学制\_\_\_\_年，现就读\_\_\_\_年级；

□应届硕士毕业生，学制\_\_\_\_年，毕业时间\_\_\_\_年\_\_\_\_月；

□硕博连读生，学制\_\_\_\_年(硕士阶段)+ \_\_\_\_年(博士阶段)，硕士阶段入学时间\_\_\_\_年\_\_\_\_月/进入博士阶段时间\_\_\_\_年\_\_\_\_月；

□普通博士生，学制\_\_\_\_年，现就读\_\_\_\_年级；

□直博生，学制\_\_\_\_年，现就读\_\_\_\_年级，进入博士阶段时间\_\_\_\_年\_\_\_\_月；

□应届本科毕业生，毕业时间\_\_\_\_年；

□其它：

5.所在单位对被推荐人出国留学申请的具体意见是: □推荐□不推荐

如同意推荐，请填写单位推荐意见，包括被推荐人员申请资格、学术、业务、外语水平和发展潜力；出国留学的必要性和学习计划的可行性；单位对申请人出国留学的目标要求及回国后有关考虑等（500字符以内）(**请控制在500个字符以内，须与递交的纸质版一致**)

6.对博士三年级以上（含）及赴国外进行两年联合培养的博士二年级申请人，如无法在既定时间内完成所申请的留学计划，是否同意其推迟毕业：□是 □否